

附件

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的加强市场食品安全监管的通知 国食药监电[2007]3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北京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最近，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研究确定了稳定市场供应、加强市场监管、保障困难群众生活的各项政策措施，并就有关工作进行了部署。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的精神，现就进一步加强市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通知如下：

一、认真学习会议精神，深刻认识加强市场食品安全监管的重大意义。加强市场食品安全监管，保障市场供应，维护社会稳定，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实现好、维护好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本质要求，也是食品安全综合监督部门义不容辞的责任。各级食品安全综合监督部门，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紧迫感，认真学习、深刻理解国务院常务会议的精神，加强领导，明确任务，集中精力做好市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二、切实履行食品安全综合监督职能。全面落实《2007年全国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方案》（国办发[2007]28号）、《国务院关于加强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国发[2007]23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07]57号）各项要求，以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加强食品安全专项整治的工作部署，有针对性地做好食品安全管理的综合监督和组织协调工作。

三、加大对食品安全事件查处和督查督办力度，强化责任追究。全面推进食品安全监管责任网、市场流通网、群众监督网建设，重点加强对农村市场食品安全的整治。积极会同各级行政监察部门，加大对食品安全事件查处和督查督办力度。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违法犯罪行为，规范食品市场秩序。

四、加强食品安全应急工作。进一步健全食品安全重大突发事件报告和预警机制，提高应急能力，妥善应对、及时处置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维护社会稳定。

五、加强宣传，正确引导，提高人民群众的食品安全意识。组织新闻媒体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报道，普及食品安全知识，准确反映各级政府、各部门为加强市场食品安全所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效，反映我国食品安全状况。倡导守法诚信经营，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良好市场信用环境。

各级食品安全综合监督部门要把加强市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与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紧密结合起来，讲政治、讲大局，全面履行食品安全综合监督、组织协调、

依法组织开展对重大事故查处职能，充分发挥各级政府食品安全组织协调机构的作用，与有关部门通力协作，密切配合，狠抓落实，加强督促检查，通过扎扎实实的工作，把党中央、国务院对广大人民群众关心落到实处。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資料來源：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網站
<http://www.sfda.gov.cn/WS01/CL0055/26500.html>